

学史力行，全力推动黄岩交通高质量发展

台州市黄岩区交通运输局
党委书记、局长 张源



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是一段艰险卓绝而又光辉灿烂的伟大历程，从五四运动到国共合作，从北伐战争到土地革命，从反围剿到长征，从抗战到整风，从民主革命到战略决战，从建国初期的艰难前行到社会主义道路的艰辛探索，从伟大的历史转折到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局面，无一不彰显着中华民族顽强不屈的斗争精神和为人民服务的奉献精神。

一、铭记历史，独照未来，坚决扛起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担当和历史使命

述往思来，向史而新。恩格斯曾说过，“历史就是我们的一切”。只有对历史有深切的了解，才能做好今天的现实工作，承担起明天的新使命。我们要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

作为台州主城区、发展最早的地区，黄岩也有着光荣的革命历史，红色印记熠熠生辉。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黄岩是掀起红色浪潮、开展革命斗争最热烈的地区之一。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黄岩是参与大陈岛垦荒、发扬垦荒精神最积极的地区之一。在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黄岩是改革创新、民营经济发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

而黄岩交通的历史与黄岩经济社会的发展密不可分、息息相关。特别是新中国成立后，黄岩交通在建设、规划、运输、管理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1949年6月初，黄岩县政府设置实业科，主管交通建设和交通运输。1953年，县人民政府决定交通工作从实业科析出，设置交通建设科。之后20余年，多次与邮电局、工作局等单位合并、撤销，最后于1977年，正式成立县交通局。1990年更名为黄岩市交通局，1994年更名为台州市黄岩区交通局，2012年更名为台州市黄岩区交通运输局。

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交汇的历史关口，迈上开启现代化建设、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崭新征程，对标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

先行区、高质量谱写“永宁江时代”发展新篇章、高标准推动黄岩交通高质量发展的壮丽蓝图，我们必须站在政治和全局高度，从党的成功经验，从党苦难辉煌的过去和日新月异的现在，从长征精神、抗战精神、雷锋精神、两弹一星精神等已然融入了中华民族血脉的伟大精神，学到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坚守，学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情况，学到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担当，赓续红色根脉，把牢正确方向，坚定必胜信心，砥砺斗争精神，努力在新阶段、新征程、新格局中打开黄岩交通发展新局面、创造黄岩交通发展新辉煌。

二、汲取动力，奋发向前，始终坚定推动黄岩交通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如磐初心和豪迈力量

我们学习历史是为了更好地走向未来。在读党史四本著作的过程中，我深刻体会到学习历史可以让我们夯实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永葆忠诚之心、弘扬实干之风，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为高质量谱写黄岩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新篇章注入强大精神力量。

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把实现共产主义作为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义无反顾肩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团结带领全国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取得了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的伟大胜利。这背后正得益于我们党所具有的敢于担当的优良传统和精神特质。当前，面对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双重任务，面对开启新征程、迈向现代化的时代使命，面对全面建设交通强区的历史机遇，我们更要自觉以“归零”心态、“赶考”状态和奋斗姿态，牢牢把握经济社会发展，交通先行的理念，抓住交通建设“窗口期”，高标准、高

要求、高起点谋划全区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紧抓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契机，以长三角城市群建设为着力点，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布局，积极配合台州市提出的“强化通道、完善枢纽、加强衔接、提升服务、优化管理”的发展思路，构建畅通、高效、集约、绿色、安全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三、从严治党，守正创新，全面筑牢遵规守纪、拒腐防变的廉政防线

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纵览我们党的百年历史，什么时候党的纪律严明，党的战斗力就会增强，党的事业就会蓬勃

发展；什么时候党的纪律松弛，党的战斗力就会削弱，党的事业就会遭受挫折。

我们要认真学习借鉴党百年历史中正风肃纪、治贪反腐的经验教训，将其与“清廉交通”建设紧密结合、协同推进，让学习党史的过程成为正本清源、固本培元的过程，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风向纵深发展，努力打造黄岩交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坚持综合交通发展与清廉交通建设“两手抓、两手硬”，强化源头管理，聚焦重点领域，完善防治体系，着重从八大领域入手：一是加强政治建设；二是加强交通工程领域清廉建设；三是加强综合交通运输领域清廉建设；四是加强资金管理领域清廉建设；五是加强行政审批领域清廉建设；六是加强行政执法领域清廉建设；七是加强交通国企领域清廉建设；八是加强选人用人领域清廉建设。

义乌市交通运输局公告

下列当事人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义乌市交通运输局依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六条第(一)项之规定，依法作出罚款人民币叁万陆仟元的行政处罚。因多次与当事人联系未果，且我局采取邮寄送达，邮政部门反馈的信息为拒收并退回，因此我局向当事人公告送达，请当事人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联系电话:0579-85021826)，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当事人对处罚决定不服的，可在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义乌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或者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葛守旺 331023199007305855 豫NKT886 浙江省天台县坦头镇大余村1组24号
吴建兵 341004197306131414 浙G8K2C2 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富溪乡光明村郑村78号

义乌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6月29日

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

敬畏粮食 尊重劳动

光盘行动 从我做起

粒粒不易 不倒不弃

锄禾日当午，
汗滴禾下土，
谁知盘中餐，
粒粒皆辛苦。

